

证券代码：838897

证券简称：埃维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 1 次股票发行。

2018 年 7 月公司完成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9.0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和 2018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根据该方案，公司拟向横琴睿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睿和新三板添利私募股权基金分别发行股票 333,000 股（含）、150,000 股（含），合计发行股票 483,000 股（含），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00 元，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449.00 万元（含）。截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本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9.00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8 年 6 月 14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众会字（2018）第 5115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2018 年 7 月 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并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 年 5 月 23 日，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连同民生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航头支行	436475437107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注：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9.0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用于造型创意设计开发中心建设和公司数据库服务系统建设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人民币元）
1	造型创意设计开发中心	12,690,000
2	公司数据库服务系统建设	1,800,000
合计		14,49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4,49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为 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90,000.00
报告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6,936,898.30
报告期内造型创意设计开发中心支出	183,912.58
其中：项目建设	183,912.58

设备采购	0.00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库服务系统建设支出	0.00
其中：工作站及服务器	0.00
计算平台搭建费用	0.00
手续费、账户管理费	2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支出	6,764,429.77
报告期内支出合计	6,948,362.35
累计支出	14,802,721.92
报告期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11,464.05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拟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将募集资金余额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为“发放工资薪酬及缴纳社保费用”。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2-017）。

公司此次募集的全部资金已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

止。详见《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账户的公告》（2023-007）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